

基于乡村基本生活圈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研究

文 / 张彬

——以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为例

长期以来的城乡二元体制，导致了乡村经济社会发展明显滞后于城市，相关配套建设处于落后状态，特别是在公共设施方面，乡村地区的公共服务水平与城市具有明显的差距。

近年来，国家重视三农问题，着力加大农村投入，逐步改善了乡村公共服务的供给状况。当前，虽然乡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绝对水平有所提升，但城乡差距、地区差距仍在持续扩大。中央十九大报告中首次提出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”，2017年12月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指出，按照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的总要求，全面实现农业强、农村美、农民富目标。提高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水平、推动乡村公共服务能力整体发展，成为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支点之一。

一、练塘镇概况

练塘地处上海市与浙江省交界处，位于青浦区西南部，东部与松江区小昆山镇、石湖荡镇相接，南部与松江区新浜镇、金山区枫泾镇相邻，西部与浙江嘉善县余汇镇交界，北部与青浦区金泽镇、朱家角镇相连。境内水陆交通便捷，申嘉湖高速、沪杭高速分别位于镇域南部和东部，太浦河、浏河、大蒸港等多条通航河道穿越镇域。

至2014年末，全镇常住人口6.9万人，户籍总人口5.5万人。常住人口中，城镇人口1.4万人，农村人口5.5万人，农村人口比重较大，城镇化水平较低。

二、乡村基本生活圈分析研究

(一) 基本生活圈理论

“生活圈”是以与居民生产、生活相关的不同尺度出行范围为依据，以村镇布局体系为指导所形成的时空范围。

根据居民公共服务设施需求，参考《上海市村庄规划编制和管理导则（试行）》、《上海市郊区镇村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导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技术规范要求，本文实施

分级分类引导，构建不同层次的生活圈，配置不同类型的公共服务设施，为公共服务设施城乡一体化配置提供支撑。

研究对应镇域“建制镇级—非建制镇级—村级”分类体系，分别构建镇区生活圈、社区生活圈、乡村生活圈等三个圈层。

1. 镇区生活圈。以中学生徒步或骑自行车可承受的出行距离为圈界（徒步45—60分钟或骑自行车30分钟），按照空间最佳界限2.5公里至空间最大界限4公里设定镇区生活圈，其配置类型包括镇域所需的全部设施，此类圈层内除了含居民使用频率较高的菜场、学校、文体设施外，还包括居民使用频率较低的其他服务设施，如镇政府、医院等设施。

2. 社区生活圈。以小学生徒步可承受出行距离为圈界（徒步30—45分钟），按照空间最佳界限1.5公里至空间最大界限2.5公里设定社区生活圈。因存在与镇区生活圈的影响，故可将其圈层内配置类型划分为基础保障型和品质提升型两类。基础保障型参考《上海市郊区镇村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导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中非建制镇级基本设施配置要求进行设置，此类设施使用频率均较高；品质提升型主要结合自身发展需求，对其提出相应引导，此类设施使用频率较低。

3. 乡村生活圈。以幼儿、老人徒步可承受出行距离为圈界（徒步15—30分钟），按照空间最佳界限0.5公里至空间最大界限1.5公里设定乡村生活圈。同时考虑乡村生活圈将受镇区、社区两级生活圈的叠加影响，以及行政村辐射能级的要求，将其圈层内配置类型划分为基础保障型和品质提升型两类。基础保障型参考《上海市村庄规划编制和管理导则（试行）》、《上海市郊区镇村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导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中村级基本设施配置要求，结合村民对村级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频率，重点建设完善“三室两点”，即村委会办公室、医疗室、老年活动室和便民店、健身点；品质提升型主要结合自身发展需求，对其

三、规划策略

(一) 分类引导

综上所述，通过乡村生活圈服务度的现状与理论模式分析，可按照村庄公共服务设施新增配置要求，将村庄划分为改造利用型、功能完善型、重点提升型三类。

表3 乡村生活圈发展引导类型

类型	村名
改造利用型	张联、御甸、星浜、东庄、泾花、蒸浦、泾珠、长河、东淇、东溇、叶港、大新、金前、北埭、徐练、东田
功能完善型	朱庄、练东、蒸夏、芦漭、浦南、双菱
重点提升型	太北、联农、东库

改造利用型：对限制发展行政村或未新增公共服务设施的行政村，引导村庄内公共服务设施以保留或更新改造为主。

功能完善型：对一般发展行政村、新增公共服务设施的行政村，引导村庄内公共服务设施以标准型配置为主，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。

重点提升型：对重点发展行政村，引导村庄内公共服务设施以标准型、提升型配置为主，提升公共服务设施配置，另可根据村庄自身发展需求增设其他类型公共服务设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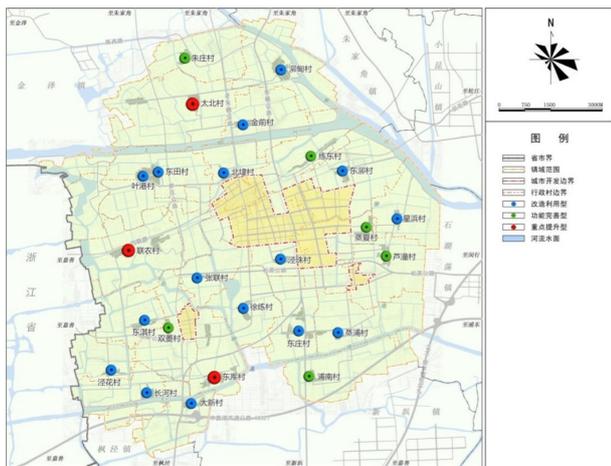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3 乡村生活圈发展引导类型布局

(二) 规划布局

为达到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全覆盖、均等化配置的要求，通过生活圈模式的应用，明确各级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，实现城乡居民公平、便利享用公共服务设施的目标。

规划村级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共 7.23 公顷，包括行政、文化、体育、医疗、其他设施。

1. 行政设施。25 个行政村均设村委会，其中朱庄、

太北、金前、东田、联农、蒸夏、星浜、东淇、东库、东庄、徐练、蒸浦、泾花、大新和叶港等村配置社区事务代理室，张联村、泾珠村因靠近镇区，其村委会可结合镇区公共设施进行综合设置。

规划行政设施用地面积共 1.82 公顷，每处行政设施建筑面积约 600 平方米。

2. 文化设施。25 个行政村均配置多功能活动室（含老年活动室、青少年活动室、阅览室、棋牌室、健身器材等），太北、联农、东库、东庄等重点行政村配置综合服务用房（包括村民集体活动、婚丧嫁娶等多功能用房），张联村、泾珠村多功能活动室可结合镇区公共设施统筹配置。

规划文化设施用地面积共 1.48 公顷，除太北、联农、东库、东庄等重点行政村文化设施建筑面积约 1100 平方米外，其余行政村文化设施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。

3. 体育设施。25 个行政村均配置室外健身点，太北、联农、东库、东庄等重点行政村配置室内健身点，张联村、泾珠村室外健身点结合镇区公共设施统筹配置。

规划体育设施用地面积共 1.51 公顷。

4. 医疗设施。25 个行政村均配置医疗室，张联村、泾珠村医疗室结合镇区公共设施统筹配置。

规划医疗设施用地面积共 1.13 公顷，每处建筑面积约 200 平方米。

5. 其他设施。25 个行政村均配置为农综合服务站、便民商店，太北、联农、东库和东庄等重点行政村配置日间照料中心，张联村、泾珠村为农综合服务站、便民商店等其他设施结合镇区公共设施统筹配置。

规划其他设施用地面积共 1.29 公顷，日间照料中心每处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。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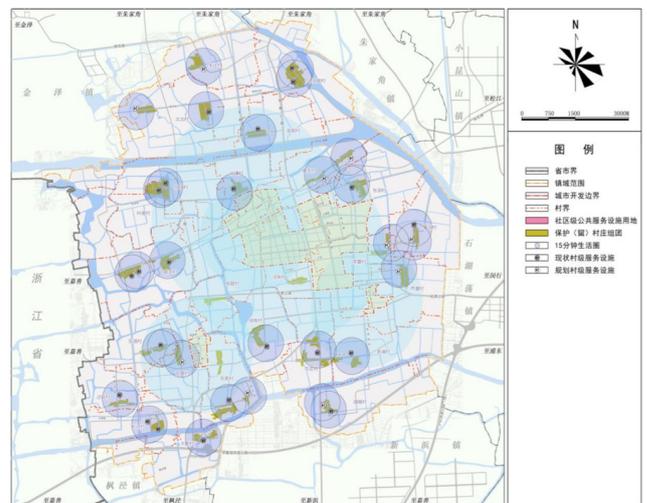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4 村级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布局

(作者单位：同济大学)